

凤城中学校舍安全管理制度

为加强我校校园、校舍管理，做好“四防”安全工作，确保学校财产和师生的人身安全不受损失、损害，使校园、校舍定期安全检查规范，充分发挥组织作用，使制度、责任、防范落到实处，确保校园校舍有情况早发现、早解决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一. 校园校舍要求按时、按项、按部门分工进行检查，每月检查一次，每次检查必须认真对待，不得漏查漏检。

二. 成立校园安全大检查组：

组长：姜海利

副组长：邵林利 谭成先 徐鹏 祁立松

成员：相关处室主任、负责人

三. 负责部门及检查项目：

(一)总务处

1. 校园各区域的使用功能必须有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批准才能更改。校园内各部分有无出卖、转让、出租、出借现象。

2. 校舍的门、窗、楼板、楼梯、屋面、屋顶有无异常情况，厕所、围墙大门是否有隐患。

3. 校舍墙体、梁、柱子有无下沉或断裂等现象。

4. 校舍内外墙皮有无空鼓、脱落的危险。

5. 校园内防雷、防漏电、漏水系统是否安全。

6. 学校电器设备、设施，供水设备、设施，采暖设备设施是否安全可靠。

7. 班级、功能教室门、锁、窗钩、多媒体保护设施是否完整。

(二)政教处

1. 定期对全校师生进行法制、交通安全、防溺水、防毒、网络安全教育。

2. 检查放学期间学生的交通状况。

3. 校园监控系统运行是否正常。

4. 班级、年段安全管理制度是否上墙，执行制度的情况是否到位。

5. 寄宿生、晚自习学生的管理。

6. 班级、梯形教室卫生环境状况。

7. 学校食堂管理是否符合食品卫生要求。

8. 加强校园及校园周边的巡查。

9. 消防设施检查维护，防盗系统是否完整，注意发现是否还有其它隐患、险情等现象。校园内有无易燃、易爆、有毒物品等。

10. 检查学生宿舍是否有违规使用电器的现象，防盗设备、设施有无隐患。

11. 严格控制、审批、监督师生集体外出活动。

(三) 教务处

1. 实验室设备、体育器材、教学设施的安全可靠。

2. 实验人员在实验教学过程中，记录是否齐全、药品存放是否符合要求。

3. 图书馆图书存放、消防设施、防盗。

(四) 网络维护员

1. 负责校园帖吧的管理，防止出现不健康内容。

2. 维护网络安全，防止黄色、反动、暴力等不健康信息的出现。

3. 及时提供最新病毒报告及防治办法。

四. 检查人员：总务处派 1 人，教务处派 1 人，政教处处派 1 人参加安全大检查。

五. 结果汇总：检查结果和处理意见必须于检查次日上交安全综治处存档，发现隐患、险情等现象报送分管领导，如发现必须立即解决的问题，必须立即报相关部门，不许拖延。